

# 我國農藥及動物用藥 管理精進作為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報告人：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張局長淑賢

104年12月3日

# 簡報大綱

---

壹、前言

貳、農藥部分

參、動物用藥品部分

肆、結語

# 前言-1

- 一、農產品衛生安全攸關產業發展及國民健康，基於農藥及動物用藥品為農業生產重要資材之一，乃持續強化及監督該等藥品之製造、登記審核、販賣、使用及查緝非法用藥等相關管理制度，以確保在安全、合理與正確使用情形下，兼顧農業生產需要、維護生態與農產品安全，並達到疫病防治效果。

# 前言-2

## 二、重要工作項目

### 農藥及動物用藥

- 強化藥品之登記審核制度及流向管理
- 市售產品檢查工作
- 高風險藥品評估管理
- 強化藥品殘留之監測及協助訂定合理之MRL標準
- 非法藥品查緝工作

三、未來該等藥品管理將持續配合國際管理趨勢、經營環境變化及生活型態改變等，檢討修正相關法規及擬定重大政策方向。

# 農藥部分 現行工作



- 103.12.24完成第7次修訂
- 104.11.20立法院三讀通過第45條、46條修正草案，提高禁用農藥罰金額度。

# 農藥登記及證照管理



- 核准登記成品農藥為**528**種  
(以有效成分計為**362**種)
- 計**5,324**張農藥許可證



- 104年8月發布「免登記植物保護資材申請程序及審核原則」
- 10月公告「甲殼素等**9**項免登記植物保護資材」
- 加速推廣應用，並顧業者權益及農民需求。

# 高風險農藥管理



- 極劇毒及劇毒農藥不得辦理登記
- 持續進行風險評估，自102年起已公告限制**214**種農藥之使用方法及範圍，針對劇毒性成品農藥部分，已公告**9**種產品之禁用時程，目前尚餘**11**種產品持續評估。
- 登記滿**15**年之農藥成分應提供相關毒理資料之規定」。

# 農藥業者管理及輔導

為使農藥管理與時俱進  
強化對農藥業者之管理



◆ 強化農藥產品之**流向管制**，  
新增農藥生產業者或販賣業  
者應定期陳報產銷數量及交  
易對象資料之規定，以加強  
農藥販賣流向管制

◆ 訂定販賣業者開立**販售證明**  
之規定，確保正確推薦用藥，  
釐清農民與販賣業者違規使  
用之責任

# 農藥品質管制 與 查緝非法農藥



- 每年平均抽驗**1千餘**件市售成品農藥
- 持續強化國內外農藥原體登記審查制度及落實國內外查廠及查證工作
- 督導及協調各地方政府、司法檢警調、海關及海巡單位等單位持續辦理
- 建立合法農藥產品之流向管制措施，降低非法農藥之流通
- 自**93**年起迄今共計查獲**296**案，約**1,268**公噸，查扣設備數量約**76**項

# 農藥使用管理

- 本會農糧署每年針對上市前農作物辦理農藥殘留監測工作**1萬餘件**，平均合格率約為**95%**。
- 針對平均**5%不合格案**，立即通知農民不得販售，俟農藥消退檢驗合格始得上市；加強違規農民用藥輔導及逐案建檔列管，並依農藥管理法查處裁處新台幣**1.5萬至15萬元**不等罰鍰。
- 後續逐案列管辦理安全用藥教育、追蹤查驗，並督導地方政府落實查處。
- 依據農藥殘留檢驗不合格結果及**風險程度**，調整抽樣地點、作物別及件數。
- 對於部分作物缺乏防治用藥事宜，辦理**農藥延伸使用**事宜，同時兼顧植物保護需求及農產品衛生安全。
- 持續推動**作物健康管理及整合性防治**；推動植醫制度。



# 農藥使用管理（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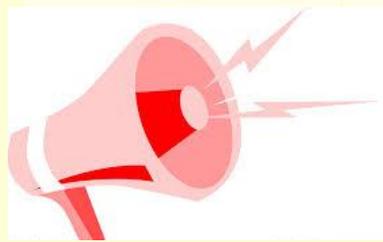
持續宣導  
消費者農  
產品食前  
處理，以  
減少農藥  
殘留風險  
之觀念

相關措施：

➤ 食前處理包括：

- 五穀雜糧之去殼
- 蔬菜水果之清洗、去皮/殼、榨汁、烹煮
- 加工食品的殺菁、醃漬、發酵、製罐等

- 必須去皮之水果如香蕉、鳳梨、柑桔、西瓜等，若有農藥殘留也大部分殘留在果皮上，去皮可以大大減少接觸農藥殘留的機會。
- 連皮食用的水果和生食之蔬菜則必須靠清洗來去除農藥殘留。正確依照殘留之部位選擇清洗方法，可有效去除農藥之暴露風險。
- 烹煮亦可加熱分解殘留之農藥、隨蒸氣揮散或溶入油水中。烹煮的時間愈久，溫度愈高，去除農藥殘留的效果愈大。



# 精進作為（強化農藥管理）

## 高風險農藥 評估淘汰

- \*針對劇毒性農藥或疑似環境荷爾蒙等，列為優先檢討之重點
- \*農藥成分與佐劑之風險評估

## 農藥流向管理

- \*建置農藥販售及資訊管理系統
- \*要求業者定期陳報產銷記錄及開立農藥販售證明

## 農藥合理使用

- \*針對特定劇毒性成品農藥推動農藥代噴制度
- \*針對連續性採收作物，推動作物健康管理模式、及病蟲害整合性管理技術。
- \*推動植物醫師輔導農民用藥
- \*農藥抗藥性之研究

# 精進作為（強化農產品安全管理）

## 推動農藥延伸及合理 訂定MRL

- \*本會自98年積極辦理作物群組化農藥延伸工作，有效協助農業生產及兼顧消費者飲食健康安全計
- 公告2,743項之延伸使用範圍；
- 建議衛福部增（修）訂1,554項MRL標準。

## 解決農藥飄散問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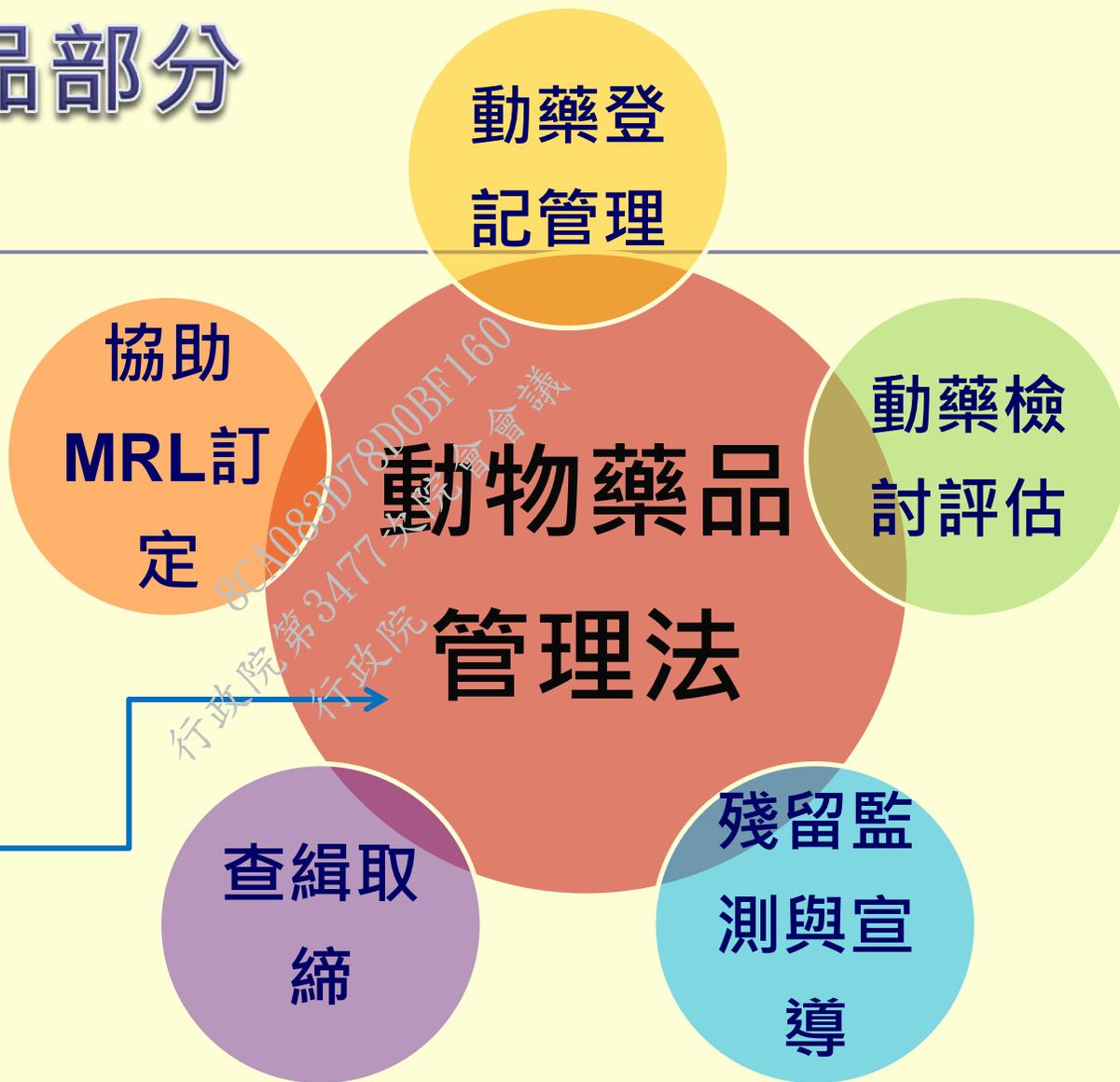
- \*進行農藥施用器械調查及防止飄散之施藥技術改進。
- \*105年將針對農藥飄散殘留與環境汙染風險進行評估研究，作為制訂管制標準之參據。
- \*研擬制定之可行農藥飄散污染容許值性。

## 推動「臺灣農產品生產 追溯」制度

- \*結合資通訊科技，達可追溯生產者之目的，以用行動載具即時查詢到產品生產及生產者資訊
- \*針對使用生產追溯條碼之生鮮蔬果辦理抽樣，104年度目標500件。

# 動物用藥品部分 現行工作

迄今已  
修法4次



# 動物用藥品登記與管理

動物用藥品管理主要目的為改進動物用藥品品質，  
維護動物健康，並促進產業發展



- 生物藥品**93**種有效成分
- 化學藥品**466**種有效成分
- 核發許可證**4,688**張

配合藥品發展趨勢，以下工作均已列  
為法規修正重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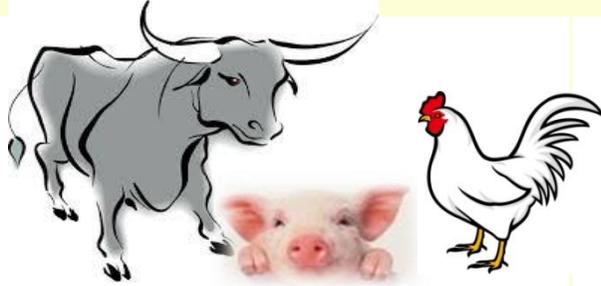
- 鼓勵技術研發及移轉，將開放生技業者委託製造後得取證
- 增訂國外查廠法源及簡化輸出與銷售申報
- 非動物用藥品不得以醫療效能標示或宣傳等

# 動物用藥品之檢討評估



- 含藥物飼料添加物優先檢討人畜共用抗生素，自89年起已刪減安巴素等共**34**項品目，目前尚有**28**種產品，持續評估。
- 自91年起已陸續公告鄰二氯苯、氯黴素、硝基呋喃類、氟奎諾酮類及受體素類藥品，禁用於動物及產食性動物
- 102年評估歐來金得等**6**種高風險藥品，已公告於104年及105年分階段刪減

# 動藥殘留監測與查緝



## ➤ 監測動物用藥品工作

- 103年抽驗**4萬**餘件，合格率**99.8%**；
- 104年至10月抽驗**3萬**餘件，合格率**99.9%**。違規**22**件，裁罰金額新臺幣**48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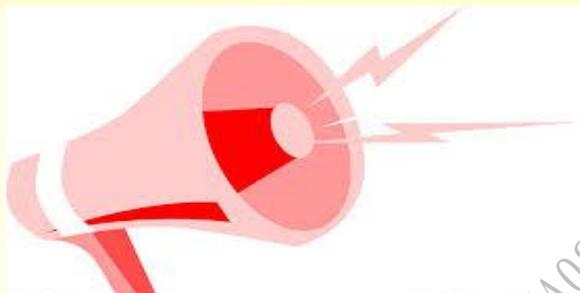
## ➤ 抽驗水產品工作

- 103年抽驗**1千**餘件，合格率**99.5%**；
- 104年至10月抽驗**1,272**件，合格率**97.4%**，違規**6**件，裁罰金額新臺幣**21萬元**

## ➤ 辦理查核製造、販賣及非法使用業者

- 104年至10月共**990**家次，查獲違法**29**件，裁罰金額新臺幣**211.5萬元**

# 用藥宣導 與 協助MRL訂定



➤ 104年至10月辦理宣導**131**場次，參加人數**6,839**人次

➤ 100至102年送請衛福部共計增修訂**76**種藥品**570**項MRL  
➤ 延伸訂定安莫西林等**13**種藥品之MRL擴展至其他動物種類。

# 精進作為（動物用藥品管理）

## 修法提升製藥水準品質

- \*推行藥品製造廠cGMP制度，確保藥品品質安全

## 農產品安全

- \*滾動檢討評估建議現行動物用藥MRL
- \*持續辦理動物用藥殘監測
- \*加強輔導農民用藥觀念
- \*調查國內水產養殖孔雀綠殘留背景值，評估修訂檢驗方法

## 強化藥政管理

- \*持續蒐集國外藥物之准用及安全評估資料，針對國內已核准藥物進行檢討評估
- \*依據OIE規範，持續辦理細菌抗藥性監測機制，並以文宣或宣導會傳達謹慎使用抗生素之重要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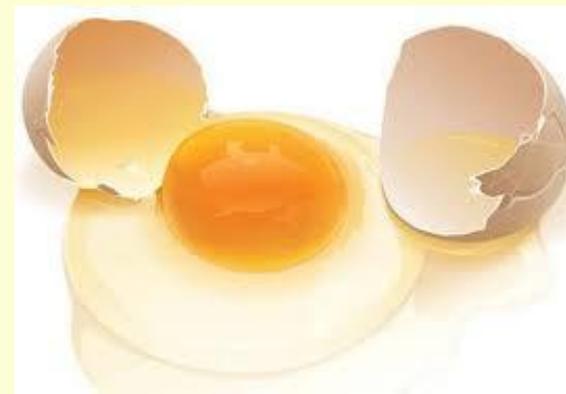
# 精進作為（藥殘雞蛋流向管理）

## 蛋雞用藥期間產 蛋之管理

- \*推動蛋農**自主管理**，依獸醫師處方箋用藥，分棟分群隔離飼養，填具**藥殘蛋處理及流向紀錄**，並集中處理供作堆肥。
- \*執行動物**用藥紀錄檢查與蛋品藥殘抽檢**，強化畜牧場及飼料廠**飼料抽檢**，加強藥殘蛋之流向管制與紀錄檢查
- \*推廣**生物安全防疫之環控禽舍**，改善生產環境，做好畜牧場生物安全自主防疫，調整產蛋週期，並**推動蛋品溯源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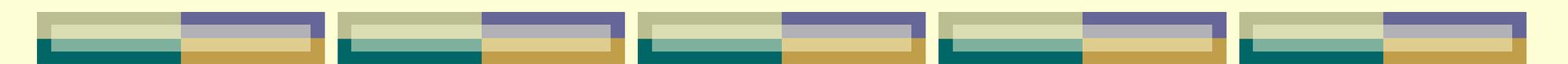
## 加強蛋雞用藥安 全管理

- 強化畜牧場生產管理，健全生產基礎條件及防範**飼料交叉污染**，以減少**蛋品微量藥殘**。
- \*加強獸醫師用藥管理輔導，**104年蛋品監測由460件提高至850件**，並**公布違規者資訊**
- \*部會合作**強化蛋品管控**，未經複驗合格前加強管制，不得上市供人食用，配合蛋品**追蹤溯源**，與衛生單位合作**加強產銷流向控管**



# 結 語

農藥及動物用藥品之管理制度，與食品安全已密不可分，也攸關農產品的價格穩定、產業的永續發展及國民的健康。未來，農委會將持續強化該等藥品之源頭管理工作，並將結合各相關部會力量，共同做好農藥流向管理、非法農藥查緝及農藥殘留監測等風險控管，俾讓國人食的安全，吃的健康。



# 報告完畢

8C4D83D78D0BF160  
行政院第947次院會會議  
行政院